

证券代码：871298

证券简称：华浩环保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因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人民币 2100 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岳阳广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广华”），注册地址为湖南岳阳，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第二条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和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804,426,599.27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237,573,410.31 元，本次对外投资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21,000,000.00 元，未到上述标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投资无需政府有关部门特殊批准，将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相关登记注册手续。

####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南华安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住所：岳阳市岳阳楼区站前东路586号中华寓园9楼904室

注册地址：岳阳市岳阳楼区站前东路586号中华寓园9楼904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肖阔

实际控制人：肖再高

主营业务：机电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建筑工程、电力工程、石油化工工程的施工。

注册资本：4000万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岳阳广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岳阳市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普通货物运输。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00 万元	现金	2100 万元	70%
湖南华安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900 万元	现金	900 万元	30%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100 万元，湖南华安机电安装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900 万元共同设立岳阳广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岳阳广华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华浩环保持有岳阳广华 70% 股权，岳阳广华为华浩环保控股子公司，依法享有及承担作为岳阳广华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出资期限按所投资项目进度自行约定，但不得超出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旨在践行公司发展战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并积极履行公司已签订《岳阳云溪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合同的权利及义务，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有利于标的业务的开展与实施。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对公司的业绩会有积极正面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但对外投资行为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治理，根据战略目标合理制定经营决策和风险防范机制，确保投资的安全和收益，保障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优化公司的业务区域战略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的销售实力及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将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